

## 内蒙古西水创业股份有限公司

### 第七届监事会 2021 年第二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内蒙古西水创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监事会 2021 年第二次临时会议于 2021 年 10 月 28 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应表决监事 3 人，实际表决监事 3 人。会议由监事会主席赵荣女士主持，会议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会议审议并通过了以下议案：

**审议通过了《公司 2021 年第三季度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监事会对公司 2021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审核意见如下：

(1) 2021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

(2) 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所包含的信息能从各个方面真实地反映出公司当期的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等事项；

(3) 在提出本意见前，未发现参与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特此公告。

内蒙古西水创业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二一年十月三十日